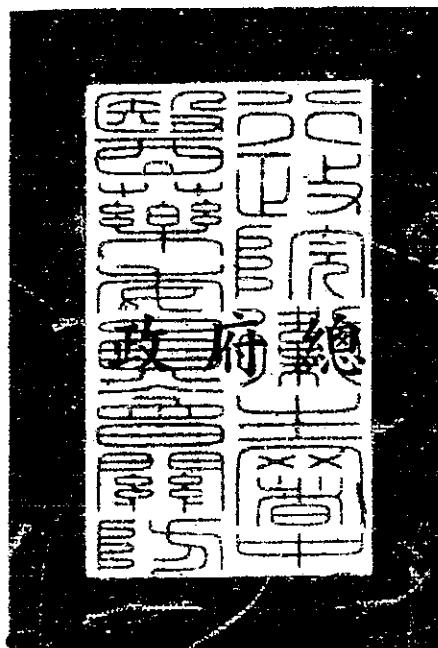


(22-04)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中 算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單位決算
(審定本)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編印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決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甲、總說明

一、總說明	1
-------	---

乙、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16
二、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8
三、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20
四、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26
五、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28
六、歲入類平衡表	30
七、經費類平衡表	31

丙、附屬表

一、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33
二、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34
三、歲入、經費類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一) 峩入類歲入結存明細表	35
(二) 峩入類保管款明細表	36
(三) 經費類專戶存款明細表	37
(四) 經費類保留庫款	38
(五) 經費類保留庫款——本年度明細表	39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決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六) 經費類應付歲出保留款-----	40
(七) 經費類應付歲出保留款——本年度明細表-----	41
(八) 經費類押金明細表-----	42
(九)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43
(十)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45
(十一) 經費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46
(十二) 經費類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47
(十三) 經費類經費賸餘明細表-----	48
四、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52
五、歲出用途別決算綜計表-----	54
六、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58
七、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63
八、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64
九、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66
十、歲入餘绌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69
十一、歲出保留數（或未結清數）分析表-----	70
十二、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72
十三、人事費分析表-----	74
十四、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76

甲、總 說 明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工作計畫	實 施 狀 況 提 要	工 作 績 效
科技業務	1.辦理中醫藥對重要疾病具有特殊療效或方劑之評估、中醫醫療服務品質指標及相關作業標準化、中醫藥基因體研究、中藥品質管制基準、用藥安全性及基原鑑定等研究。 2.辦理健全中藥臨床試驗體系與法規，加強台灣特有藥用植物資源之開發及保育類動物藥材與替代品研究與辦理中醫藥健康安全防護網科技計畫。	有系統的進行中醫藥對具有特殊療效疾病之臨床療效評估等相關研究計畫、中醫政策及診斷標準研究、中醫藥基因體研究、中藥品質與研發管制研究及其他相關研究，擷取國際先進參考改進，提昇並發展國內中醫藥研究之品質及科學化，達到中醫藥全球化之目標，並保障民眾就醫與用藥的安全。
一般行政	辦理人事、會計及事務管理工作，支援中醫藥業務之推行。	依法順利完成各項幕僚工作，使中醫藥業務順遂推展。
中醫規劃及管理工作	研訂中醫政策方案，加強中醫醫政管理，提昇中醫師執業素質，推動中醫現代化及中西醫學整合。	使全國國民均能得到更好的中醫醫療照護品質。
中藥規劃及管理工作	加強中藥藥政管理，辦理中藥查驗登記及展延變更，建立中藥藥品用藥安全及研發管制規劃，推動與輔導藥品優良製造規範。	加強取締不法中藥及不實廣告，提高中藥品質之安全管制以杜絕藥害，確保民眾之健康。
中醫藥研究發展工作	辦理中醫藥相關研究計畫徵求、評選及管考等相關作業，進行兩岸及國際中醫藥學術交流活動。	促進中醫藥研究之現代化與科學化，提昇並發展國內中醫藥研究之品質。
中醫藥資訊典籍規劃及管理工作	辦理本會資訊安全防護計畫、資訊設備維護、資訊系統維護、辦理中醫藥典籍委辦計畫、編印中醫藥相關出版品。	提供全方位中醫藥資訊服務：持續進行中醫藥資訊安全防護工作，配合推動電子化政府，廢續辦理中醫藥服務單一窗口，並致力中醫藥典籍現代化及國際化。
中醫藥綜合規劃工作	提供本會擬訂政策之諮詢與建議。	按月召開委員會議，提供諮詢與建議。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科技業務	推動中醫藥科技發展	<p>1. 推動傳統藥材生技研發等相關計畫--包括：中醫藥臨床療效評估、中藥現代化製程及劑型改良技術對品質影響之研究等相關研究。</p> <p>2. 辦理建構中藥用藥安全等相關計畫--包括：藥物安全性之研究（包括：中藥(材)混誤用、農藥殘留、重金屬及生菌污染等）、品質管制基準與規範的建立、中西藥併用及複合性產品(如中草藥與保健食品結合)之安全性研究、中華中藥典(台灣傳統藥典)編修與應用研究、建置中草藥履歷系統、建立中藥之指標成分或有效成分及中草藥降低毒副作用等相關研究。</p>	<p>推動中醫藥科技發展，重要成果摘述如下：</p> <p>1. 推動傳統藥材生技發：</p> <p>(1)為推動中醫藥生技研發，建立台灣本土常用中草藥之基原鑑定與功效測試平台，完成臺灣鉤藤等 4 項本土中草藥活性篩選與抗發炎等功效研究，及 1 項中藥應用於減肥食品開發之安全性研究。</p> <p>(2)進行中藥現代化製程及劑型改良技術研究，建立安全有效的神麴發酵製程以及微波殺菌和微波真空冷凍乾燥處理牛樟芝和猴頭菇等研究，研究成果有助提升國內中藥製程的水平。</p> <p>2. 建構中藥用藥安全：</p> <p>(1)配合中華中藥典第二版編修，同步編修中藥彩色圖鑑，共收載 300 種品項。</p> <p>(2)為民眾用藥安全，完成 10 種市售易混淆及誤用藥材種子類之基原鑑定。</p> <p>(3)為了解中西藥之交互作用，建立快速分析中藥方劑影響阿斯匹靈在血清蛋白結合能力平台，完成篩選 100 種中藥基準方劑，並建置「中西藥交互作用資訊網」，提供臨床中西藥合併用藥安全性的參考資訊。</p> <p>(4)建置「台灣市售常見易混用誤用藥材資訊網」，提供實際鑑定藥</p>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3. 辦理提升中醫藥教育訓練及服務網絡/品質相關計畫—包括：提升中醫醫療照護品質研究、辦理中醫門、會、住診教學訓練環境建置、建置中西醫合作示範病房及中醫臨床技能教室環境、建立中醫診斷、治療基準與規範、辦理中醫藥相關數位學習課程製作、中醫藥國際化之推動等相關研究計畫。</p> <p>4. 捐（補）助中醫藥學術團體及教學研究機構等舉辦中醫藥科技人才之訓練、兩岸學術交流、國際性中醫藥科技研討會等。</p>	<p>材質優劣之參考依據，供中醫藥相關從業人員及民眾查詢使用。</p> <p>3. 提升中醫藥教育訓練及服務網絡/品質：</p> <p>(1) 為建構中西醫合作研究與醫療模式，進行建構癌症中西醫療照護整合模式研究，並召開「癌症中西醫療臨床照護研習會」，彙集國內執行中西醫合治醫院所之經驗，以期發展最適當及最具成本效益的中西醫共同照護臨床治療路徑。</p> <p>(2) 建立中西合治慢性腎臟病變及尿素症透析病人之合治平台，在病患之生活品質有顯著性的改善。</p> <p>(3) 為提昇中醫醫療與照護品質，辦理全國中醫護理人員進階再教育課程，共 120 位中醫護理人員參加。</p> <p>(4) 為鼓勵中醫師投入中醫藥之研究，辦理「中醫藥研究人才培訓課程」、「中醫藥臨床研究人才培訓課程」系列培訓課程，共 7 場(梯)次，培訓 448 人。</p> <p>(5) 為中醫藥扎根教育的推行與落實，製作多元化活潑生動的宣導數位教材，完成 1 套數位遊戲教學軟體及「中藥概論」10 小時數位學習課程及課程單機版播放光碟。</p> <p>4. 為促進研究成果擴散與應用，舉辦「100 年度委辦研究計畫成果發表會」。計口頭報告發表 31 場，研究報告壁報展示 51 篇；另邀請相關學者專家進行專利發表成果分享等</p>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健全中藥審查法規及臨床試驗環境	<p>1. 健全中醫藥臨床試驗環境及法規周邊體系，提昇國內中藥臨床試驗水準，改善中藥臨床醫學研究環境。</p> <p>2. 辦理 GCP 查核作業及舉辦相關研討會、座談會與其他計畫。</p>	<p>專題演講 7 篇及安排實務參訪，共約六百位參加。</p> <p>1. 100 年度已完成輔助 2 家教學醫興建置中藥臨床試驗中心環境，暨輔導 5 家中藥臨床試驗中心進行中藥療效再評估之臨床試驗。</p> <p>2. 委託臺北榮總辦理完成針對 7 家中藥臨床試驗中心執行中藥新藥臨床試驗 GCP 查核作業，結果顯示均具備獨立執行符合 GCP 要求之試驗能力。另辦理 1 場中醫藥臨床試驗環境說明會，宣導推動 GCP 查核作業重要性。</p> <p>3. 建立中草藥之藥物監視機制，強化中草藥不良反應(ADR)通報系統並利用網路供醫院、臨床試驗中心及民眾用藥安全資訊。100 年度成果包含：(1)建立案件資料庫搜尋作業系統，利用資訊技術，將資料分類、歸納、分析與整理；(2)專家評估會議時提出案例分析討論，藉由系統協助及專家意見找出不良反應與藥物間之相關性；(3)自 90 年至 100 年止，共 1679 件不良反應通報；(4)對中西藥交互作用主動監測。</p>
中醫規劃及管理工作	中醫臨床教學訓練-中醫醫療機構負責醫師訓練計畫	<p>辦理中醫醫療機構負責醫師訓練，促進中西醫學整合：</p> <p>1. 辦理中醫醫療機構負責醫師訓練計畫，建立中醫醫療機構負責醫師訓練制度。</p> <p>2. 辦理基本課程訓練、中醫內科學、中醫婦科學、中醫兒科學、針灸學、中醫傷科學及急診、西醫一般醫學訓練工作，培育具有全人醫療能力之中醫師。</p>	<p>1. 完成辦理 100 年度中醫醫療機構負責醫師訓練計畫，修訂「中醫醫療機構負責醫師訓練規章」，提供訓練醫院遵循，辦理 12 家主要訓練醫院實地訪查。</p> <p>2. 輔導 12 家主要訓練醫院，接受 48 名新進中醫師進行為期 2 年之</p>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3. 側導醫學校院、中醫臨床教學訓練醫院及中醫專科醫學會等機構、團體辦理中西醫學術研討會，增進醫師中西醫學整合能力。</p>	<p>基本課程訓練、中醫內科學(含中藥局)、中醫婦科學、中醫兒科學、針灸學、中醫傷科學、急診及西醫一般醫學訓練工作。</p> <p>3. 輔導 3 區核心醫院辦理指導醫師培訓營 3 場及指導藥師培訓營 3 場，計培育師資 560 名；另舉辦受訓醫師病例報告研習營 7 場，計有中醫師 1,057 人次參加，培育臨床指導師資及確保訓練品質。</p> <p>4. 側導中醫相關機構、團體，辦理中西醫學術研討會 9 場，計 703 人次參與。</p>	
中藥規劃及管理工作	建構中藥用藥安全環境計畫	<p>1. 落實中藥製劑(材)品質管制機制。</p>	<p>1.辦理落實中藥製劑(材)品質管制機制摘要如下：</p> <p>(1) 市售中藥材重金屬與有機氯劑殘留背景值調查(2/2)，完成 13 種常用之中藥材調查檢驗其背景值。</p> <p>(2) 中藥標準品開發與供應機制之研究(1/2)，完成四種中藥標準品開發。</p> <p>(3) 中藥材飲片炮製實務研究，針對 10 種中藥材飲片提出炮製實務執行之管理或作業辦法建議草案。</p> <p>(4) 加強市售中藥材品質管理，抽驗 309 個中藥材，檢驗結果僅人參 4 件總 PCNB 超過限量標準，其餘中藥材全數符合異常物質限量標準，整體合格率為 98.70%。</p> <p>(5) 99 年 5 月 28 日及 100 年 8 月 29 日分別公告修正「中藥濃縮製劑含異常物質之限量」之適用範圍及其實施日期，</p>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2. 強化中藥製程安全與建立研發平台。</p> <p>3. 建立中草藥用藥安全資訊中心。</p> <p>4. 建立中醫藥產業科技人才培訓中心計畫。</p>	<p>分別規範 200 項基準方及 100 方單味濃縮製劑，促進中藥製劑安全品質提升，保障民眾健康及消費權益。</p> <p>2.辦理強化中藥製程安全與建立研發平台摘要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藥（查驗登記）藥品安定性試驗基準之探討與改善方法研究。 (2) 「老人」及「婦女」醫學保健之用藥安全調查與知能研究(2/2)。 (3) 研擬中藥濃縮製劑再驗證管理制度。 (4) 中藥製程品質精緻化研究，以「麻杏甘石湯」為試驗標的，開發更有利於中西醫結合使用的新劑型。 (5) 藥品優良製造規範(GMP)中藥部分解說及缺失說明，以使中藥廠管理符合實務。 <p>3.辦理建立中草藥用藥安全資訊中心摘要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置台灣中草藥毒性資料庫及相關毒理研究。 (2) 中西藥併用及藥袋標示之評估性研究。 (3) 中藥材邊境管理規劃及合作事宜。 (4) 臺灣中部地區及澎湖離島民眾中藥用藥習慣調查及用藥安全提升計畫，辦理 58 場中藥用藥安全宣導，總計 5713 位民眾參加。 <p>4.辦理建立中醫藥產業科技人才培訓中心計畫摘要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藥材易誤用混用人才培訓，辦理 4 場「中藥從業人員易混淆中藥材鑑別研習會」566 位參加。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5. 整合強化中草藥種原中心計畫。	<p>(2) 台灣公部門人員的中藥認知及鑑別提升計畫，辦理四場針對 208 位衛生局中藥業務管理人員講授中藥用藥知識及法規說明。</p> <p>(3) 辦理中藥品管作業人才培訓，藉以提升藥廠品管檢驗及分析方法確效能力與品保觀念共計 303 人次參加。</p> <p>(4) 辦理 3 場「2011 藥師中藥執業知識培訓研討會」，總計培訓 315 位藥師參加，以提升藥師之中藥藥事專業知能。</p> <p>5. 辦理整合強化中草藥種原中心計畫摘要如下：</p> <p>(1) 中藥處方應使用之藥材基原研究。</p> <p>(2) 中草藥渣飼餵乳羊對生產表現與免疫調節之影響。</p>	

(三)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9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科技業務	推動中醫藥科技發展	<p>1. 推動傳統藥材生技研發等相關計畫-包括：中醫藥臨床療效評估、中藥現代化製程及劑型改良技術對品質影響之研究等相關研究。</p> <p>2. 辦理建構中藥用藥安全等相關計畫-包括：藥物安全性之研究（包括：中藥(材)混誤用、農藥殘留、重金屬及生菌污染等）、品質管制基準與規範的建立、中西藥併用及複合性產品(如中草藥與保健食品結合)之安全性研究、中華中藥典(台灣傳統藥典)編修與應用研究、建置中草藥履歷系統、建立中藥之指標成分或有效成分及中草藥降低毒副作用等相關研究。</p>	<p>一、推動中醫藥科技發展，重要成果摘述如下：</p> <p>(一) 推動傳統藥材生技研發：1. 為推動中醫藥生技研發，建立台灣本土常用中草藥之基原鑑定與功效測試平台，完成八角蓮等 10 項本土中草藥活性篩選、與抗發炎及免疫調節活性等功效研究。2. 進行中草藥應用於複合性產品之安全性研究，完成 2 項本土中草藥應用於複合性產品之抗發炎與護</p>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3. 辦理提升中醫藥教育訓練及服務網絡/品質相關計畫--包括：提升中醫醫療照護品質研究、辦理中醫門、會、住診教學訓練環境建置、建置中西醫合作示範病房及中醫臨床技能教室環境、建立中醫診斷、治療基準與規範、辦理中醫藥相關數位學習課程製作、中醫藥國際化之推動等相關研究計畫。</p> <p>4. 捐（補）助中醫藥學術團體及教學研究機構等舉辦中醫藥科技人才之訓練、兩岸學術交流、國際性中醫藥科技研討會等。</p>	<p>肝功能安全性研究 。3.為減少藥材來源依賴性，並建立相關品質管制規範，建立 3 項中藥材的臺灣 GAP 規範。4.進行中藥現代化製程及劑型改良技術研究，完成一種六味地黃高倍濃縮微錠技術開發研究，使服藥體積縮小，服用量約為傳統劑型之 1/3。</p> <p>(二)建構中藥用藥安全： 1.為民眾用藥安全，完成編修中華中藥典第二版初稿（收載 300 種品項）。2.為建立台灣市售中藥材黃麴毒素污染及農藥殘留之個別藥材背景值及檢測規格，完成枸杞等 31 種有機氯農藥殘留檢測調查、丹參等 20 種黃麴毒素檢測及市售綠豆廣產品品質檢測，以為釐定限量規範參考。3.為提昇消費者使用複方濃縮中藥之安全性，完成 15 種市售常用複方濃縮中藥之腎毒性研究。4.建構中草藥履歷追溯產銷加值鍊之示範體系，期透過產品供應鏈的透明化與可追溯化，提昇產品品質與安全。5.建立中醫藥法規諮詢平台，組織中醫藥法規諮詢小組，檢視 285 筆中醫藥行政規章及解釋令函，提供 41 項法律見解及諮詢服務，並彙編供相關公協學會參考。</p>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三)提升中醫藥教育訓練及服務網絡/品質：1.為提昇中醫醫療與照護品質，建立北、中、南三區中醫教學訓練網絡，開設教學診，建立全國標準化之中醫臨床訓練模式及環境，並設置1家中醫臨床技能教室，提供中醫醫療機構負責醫師臨床技能實地演練與檢定之場所。2.為發展舌診客觀化及定量化診斷標準，完成自動化舌診系統一致性研究及一種小型可攜式舌診系統研究，有助於中醫舌診臨床診斷。3.為推動中醫藥數位學習，製作完成「中醫基礎理論」12小時數位學習課程及課程單機版播放光碟，及出版「奇妙的藥用植物」專書，優先提供國中小學或圖書館、偏遠地區及有藥用植物園的學校推廣；辦理「推廣中醫藥用藥安全社區培訓研習會」系列活動，完成20場社區專題講座、3場大師論壇、2場藥廠參觀及4場體驗活動，共計3,988人次參與。</p> <p>(四)出版「台灣常用藥用植物圖鑑(第二冊)」英文版、「台灣常用藥用植物圖鑑」第一冊(第二版)專書，提供學校、產官學研各界推廣應用，強化國人對中草藥之正確觀念，對台灣傳統醫藥推廣國際化有</p>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所助益。</p> <p>二、推動中醫藥國際衛生事務：</p> <p>(一)推動國內 SCI 國際中醫藥學術期刊，成立國內第一本國際中醫藥學術電子期刊 (JTCM)，期透過此電子期刊增加台灣中醫藥國際能見度。</p> <p>(二)成立針灸及傳統醫學交流訓練中心，並架設台灣中醫藥國際交流中心網站，提供國際傳統醫藥交流合作平台，進行台灣傳統學的國際衛生人才培訓。</p> <p>(三)加強國際間傳統醫學學術交流，有益於未來中醫發展現代化及中藥科學化，對提升我國醫學水準具助益。辦理「2010 國際中醫藥學術研討會」、「2010 年第 8 屆世界中醫骨科聯合學會學術交流大會」、「第 25 屆天然藥物研討會」、「當傳統遇上現代-實證傳統護理」及「2010 海峽兩岸中醫藥學術論壇」等 7 場國際交流研討會。</p> <p>(四)為增進傳統醫藥(中醫藥)國際化、尋求國際接軌、強化我國中醫藥發展，本會黃林煌主任委員應邀於 99 年 2 月 26 日至 2 月 28 日，出席假日本東京舉辦之第 15 屆國際東洋醫學學術大會，本會並發表 2 篇論文，大會並闢一台灣專題時間，由中醫藥學界代表發表國內最新發展現</p>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況，另國內產、學、研界發表壁報論文，共計 80 篇。</p> <p>(五)補助辦理國際醫學人士來台參與針灸臨床訓練課程，97 年度至 99 年度執行「加強與歐盟針灸學術交流」計畫，完成編輯中文、英文及西班牙文針灸教材版本及授課內容之設計，另完成辦理四期訓練課程，共招收包括歐盟地區及 ICMART 學員共 28 位學員。</p> <p>(六)為推動中醫藥國際化之工作，促進中醫藥之國際交流，辦理「2011 中醫藥英文研習班」、「國際醫學會議中醫英文培訓」，共 24 場次，培訓 296 人。</p>	
	健全中藥審查法規及臨床試驗環境	辦理 GCP 審核作業及舉辦相關研討會、座談會與其他計畫。	辦理中藥品 GMP 稽查員教育訓練-養成、持續教育訓練 4 場次，加強中藥品 GMP 稽查員知能，強化中藥審查法規執行。	
中藥規劃及管理工作	建構中藥用藥安全環境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落實中藥製劑(材)品質管制機制。 強化中藥製程安全與建立研發台。 建立中草藥用藥安全資訊中心。 建立中醫藥產業科技人才培訓中心計畫。 整合強化中草藥種原中心計畫。 	辦理成果如下:(1)臺灣本土產道地藥材優良農業規範(GAP)之建立-以台灣本土道地藥材「狗尾草」為例。(2)推動中藥用藥安全政策宣導。(3)中藥材炮製前後化學成分變化與抗肝纖維化療效研究。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二、預算執行概況

(一)歲入部份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名 稱	全 年 度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執 行 差 異		說 明
		實 收 數	歲 入 保 留 數	合 計	金 額	%	
歲入部份	13,670	8,612		8,612	-5,058	-37.00	
賠償收入	10	0		0	-10	-100	本項「賠償收入」係不確定歲入財源，因 100 年度本會並未發生履約爭議之採購案，致無實收數。
行政規費收入	13,170	7,885		7,885	-5,285	-40.13	審查費之歲入係依廠商之需求送案，非強制性應繳納之費用，故較難評估其消長情形；另因五都升格之後廣告新案回歸相關縣市衛生機關審查，而致歲入減少。未來，倘因新政策事涉歲收事宜，將一併檢討歲入之估算，以符現況。
使用規費收入	467	644		644	177	37.90	依行政院研考會政府出版品管理作業手冊規定，展售門市係每半年結帳乙次，因本會於 99 年 3 月 1 日至 99 年 12 月 31 日辦理促銷活動，市場反映熱烈，故收入增加，惟因結帳作業致該項歲入於 100 年 2 月及 3 月入帳繳庫。鑑於本會 100 年度出版品銷售收入有成長趨勢，故將 101 年度本項歲入預算數提高改列 50 萬元。
廢舊物資售價	0	80		80	80		本項「廢舊物資售價」係因應組織改造，成立衛生福利部辦公空間規劃需要，本會配合騰空辦公空間，以及汰換公務車報院核准，爰將報廢財物及公務車公告標售，故致增加此項歲入。
雜項收入	23	3		3	-20	-86.96	本項係屬不確定歲入財源，因 100 年度無「收回以前年度歲出」情況，致執行率落後。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二)歲出部份-本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名 稱	全 年 度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執 行 差 異		說 明
		實 支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金 額	%	
歲出部份-本年度	214,873	209,529	2,650	212,179	-2,694	-1.25	
科技業務	86,763	83,944	2,650	86,594	-169	-0.19	
一般行政	64,760	62,855		62,855	-1,905	-2.94	
中醫規劃及管理工作	14,935	14,654		14,654	-281	-1.88	
中藥規劃及管理工作	37,499	37,223		37,223	-276	-0.74	
中醫藥研究發展工作	938	908		908	-30	-3.20	
中醫藥資訊與典籍規劃及管理工作	9,378	9,358		9,358	-20	-0.21	
中醫藥綜合規劃工作	590	589		589	-1	-0.17	
第一預備金	10	0		0	-10	-100	未分配，未支用。

(三)歲出部份-以前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名 稱	全 年 度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執 行 差 異		說 明
		實 支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金 額	%	
歲出部份-以前年度	63,783	63,027	360	63,387	-396	-0.68	
科技業務	58,148	57,392	360	57,752	-396	-0.68	
一般行政	260	260	0	260	0	0	
中藥規劃及管理工作	5,375	5,375	0	5,375	0	0	

三、資產負債實況

本會為實施集中支付機關，年終未支用庫款由國庫自動收回，本年度 12 月 31 日之平衡表如下：

歲入類：

資產計 7,100 元—包括歲入結存 7,100 元；與上年度無差異。

負債計 7,100 元—包括保管款 7,100 元；與上年度無差異。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經費類：

資產計 6,456,693 元—包括專戶存款 1,665,858 元、保留庫款 360,000 元、保留庫款-本年度 2,650,000 元、押金 6,000 元、保管有價證券 1,774,835 元；較上年度資產減少 59,789,375 元。

負債計 6,456,693 元—包括保管款 1,619,350 元、代收款 46,508 元、應付歲出保留款 360,000 元、應付歲出保留款-本年度 2,650,000 元，經費賸餘-押金部份 6,000 元、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1,774,835 元；較上年度負債減少 59,789,375 元。

四、其他要點：無

乙、主要表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衛生署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02	196	01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	0	10,000	0	
			0457400000-1 中醫藥委員會	10,000	0	10,000	0	
			0457400300-5 賠償收入	10,000	0	10,000	0	
			0457400301-8 一般賠償收入	10,000	0	10,000	0	
03	210	01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13,637,000	0	13,637,000	8,529,457	
			0557400000-7 中醫藥委員會	13,637,000	0	13,637,000	8,529,457	
			0557400100-1 行政規費收入	13,170,000	0	13,170,000	7,885,200	
			0557400101-4 審查費	12,020,000	0	12,020,000	6,502,200	
			0557400102-7 證照費	1,150,000	0	1,150,000	1,383,000	
			0557400300-0 使用規費收入	467,000	0	467,000	644,257	
			0557400305-4 資料使用費	400,000	0	400,000	579,857	
			0557400312-0 場地設施使用費	67,000	0	67,000	64,400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0	0	0	79,875	
04	250	01	0757400000-8 中醫藥委員會	0	0	0	79,875	
			0757400600-5 廢舊物資售價	0	0	0	79,875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23,000	0	23,000	2,701	
07	202	01	1157400000-1 中醫藥委員會	23,000	0	23,000	2,701	
			1157400900-2 雜項收入	23,000	0	23,000	2,701	
			1157400901-5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0,000	0	20,000	0	
			1157400909-7 其他雜項收入	3,000	0	3,000	2,701	
			經 常 門 小 計	13,670,000	0	13,670,000	8,612,033	
			資 本 門 小 計	0	0	0	0	
			合 計	13,670,000	0	13,670,000	8,612,033	

中醫藥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0	0	0	-10,000	0.00
0	0	0	-10,000	0.00
0	0	0	-10,000	0.00
0	0	0	-10,000	0.00
0	0	8,529,457	-5,107,543	62.55
0	0	8,529,457	-5,107,543	62.55
0	0	7,885,200	-5,284,800	59.87
0	0	6,502,200	-5,517,800	54.09
0	0	1,383,000	233,000	120.26
0	0	644,257	177,257	137.96
0	0	579,857	179,857	144.96
0	0	64,400	-2,600	96.12
0	0	79,875	79,875	
0	0	79,875	79,875	
0	0	79,875	79,875	
0	0	2,701	-20,299	11.74
0	0	2,701	-20,299	11.74
0	0	2,701	-20,299	11.74
0	0	0	-20,000	0.00
0	0	2,701	-299	90.03
0	0	8,612,033	-5,057,967	63.00
0	0	0	0	
0	0	8,612,033	-5,057,967	63.00

行政院衛生署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濟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	0	0
14			01	5200000000-3 科學支出	86,763,000	0	0	0
				5257400300-6 科技業務		0	0	0
24			01	7100000000-0 醫療保健支出	128,110,000	614,678	0	0
				7157400100-4 一般行政		0	0	0
27			02	7157400200-9 中醫中藥業務	63,340,000	0	0	0
				7157409800-5 第一預備金		0	0	0
33			01	7177017100-7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0	614,678	0	0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94,497	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5,869,721	0	0	0
				7577017500-7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94,497	0	94,497
			01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518,170	3,825	0	0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0	0	0
			01	8977018900-9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0	3,825	0	0
						0	0	3,825
合 計				221,260,891	713,000	0	0	713,000

中醫藥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86,763,000	83,943,718 0	2,650,000 86,593,718	-169,282	99.80
86,763,000	83,943,718 0	2,650,000 86,593,718	-169,282	99.80
128,724,678	126,200,287 0	0 126,200,287	-2,524,391	98.04
64,760,000	62,854,607 0	0 62,854,607	-1,905,393	97.06
63,340,000	62,731,002 0	0 62,731,002	-608,998	99.04
10,000	0 0	0 0	-10,000	0.00
614,678	614,678 0	0 614,678	0	100.00
5,964,218	5,964,218 0	0 5,964,218	0	100.00
5,869,721	5,869,721 0	0 5,869,721	0	100.00
94,497	94,497 0	0 94,497	0	100.00
521,995	521,995 0	0 521,995	0	100.00
518,170	518,170 0	0 518,170	0	100.00
3,825	3,825 0	0 3,825	0	100.00
221,973,891	216,630,218 0	2,650,000 219,280,218	-2,693,673	98.79

行政院衛生署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22	04	0057000000-9 衛生署主管		0057000000-9 衛生署主管	214,873,000	0	0
				0057400000-0 中醫藥委員會	214,873,000	0	0
				經 常 門 小 計	209,228,000	0	0
				資 本 門 小 計	5,645,000	0	9,496
				5257400300-6 科技業務	86,763,000	0	0
	01	0200 業務費		0200 業務費	79,448,000	0	0
				0400 獎補助費	7,315,000	0	-274,952
				7157400100-4 一般行政	64,217,000	0	274,952
				0100 人事費	56,307,000	0	0
				0200 業務費	7,814,000	0	0
	02	0400 獎補助費		0400 獎補助費	96,000	0	0
				7157400100-4* 一般行政	543,00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543,000	0	0
				7157400200-9 中醫中藥業務	63,340,000	0	0
				7157400201-1 中醫規劃及管理工作	14,935,000	0	0
03	01	0200 業務費		0200 業務費	2,110,000	0	0
				0400 獎補助費	12,825,000	0	0
				7157400202-4 中藥規劃及管理工作	35,380,000	0	0
				0200 業務費	35,186,000	0	-9,496
				0400 獎補助費	194,000	0	0
	02	0300 設備及投資		7157400202-4* 中藥規劃及管理工作	2,119,000	0	9,496
				0300 設備及投資	2,119,000	0	9,496
						0	0
						9,496	9,496
						9,496	9,496

中醫藥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 計 (2)		
214,873,000	209,529,327	2,650,000	-2,693,673	98.75
	0	212,179,327		
214,873,000	209,529,327	2,650,000	-2,693,673	98.75
	0	212,179,327		
209,218,504	203,882,761	2,650,000	-2,685,743	98.72
	0	206,532,761		
5,654,496	5,646,566	0	-7,930	99.86
	0	5,646,566		
86,763,000	83,943,718	2,650,000	-169,282	99.80
	0	86,593,718		
79,173,048	76,408,509	2,650,000	-114,539	99.86
	0	79,058,509		
7,589,952	7,535,209	0	-54,743	99.28
	0	7,535,209		
64,217,000	62,312,263	0	-1,904,737	97.03
	0	62,312,263		
56,307,000	54,429,972	0	-1,877,028	96.67
	0	54,429,972		
7,814,000	7,802,291	0	-11,709	99.85
	0	7,802,291		
96,000	80,000	0	-16,000	83.33
	0	80,000		
543,000	542,344	0	-656	99.88
	0	542,344		
543,000	542,344	0	-656	99.88
	0	542,344		
63,340,000	62,731,002	0	-608,998	99.04
	0	62,731,002		
14,935,000	14,653,740	0	-281,260	98.12
	0	14,653,740		
2,110,000	2,027,896	0	-82,104	96.11
	0	2,027,896		
12,825,000	12,625,844	0	-199,156	98.45
	0	12,625,844		
35,370,504	35,094,486	0	-276,018	99.22
	0	35,094,486		
35,176,504	34,904,486	0	-272,018	99.23
	0	34,904,486		
194,000	190,000	0	-4,000	97.94
	0	190,000		
2,128,496	2,128,496	0	0	100.00
	0	2,128,496		
2,128,496	2,128,496	0	0	100.00
	0	2,128,496		

行政院衛生署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3	7157400203-7 中醫藥研究發展管理工作	844,000	0 0	0 0	0 0
				0200 業務費	144,000	0 0	0 14,000	0 14,000
				0400 燒補助費	700,000	0 0	0 -14,000	0 -14,000
			03	7157400203-7* 中醫藥研究發展管理工作	94,000	0 0	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94,000	0 0	0 0	0 0
			04	7157400204-0 中醫藥資訊與典籍規劃及管理工作	6,489,000	0 0	0 0	0 0
				0200 業務費	6,489,000	0 0	0 0	0 0
			04	7157400204-0* 中醫藥資訊與典籍規劃及管理工作	2,889,000	0 0	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2,889,000	0 0	0 0	0 0
			05	7157400205-2 中醫藥綜合規劃工作	590,000	0 0	0 0	0 0
				0200 業務費	590,000	0 0	0 0	0 0
			04	7157409800-5 第一預備金	10,000	0 0	0 0	0 0
				0900 預備金	10,000	0 0	0 0	0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518,170	0 0	0 0	0 0
				0100 人事費	518,170	0 0	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5,869,721	0 0	0 0	0 0
				0100 人事費	5,869,721	0 0	0 0	0 0
28				7177017100-7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0	614,678 0	0 0	0 614,678
				0100 人事費	0	614,678 0	0 0	0 614,678
28				7577017500-7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0	94,497 0	0 0	0 94,497
				0100 人事費	0	94,497 0	0 0	0 94,497
28				8977018900-9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0	3,825 0	0 0	0 3,825

中醫藥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844,000	815,304	0	-28,696	96.60
	0	815,304		
158,000	155,304	0	-2,696	98.29
	0	155,304		
686,000	660,000	0	-26,000	96.21
	0	660,000		
94,000	92,379	0	-1,621	98.28
	0	92,379		
94,000	92,379	0	-1,621	98.28
	0	92,379		
6,489,000	6,474,706	0	-14,294	99.78
	0	6,474,706		
6,489,000	6,474,706	0	-14,294	99.78
	0	6,474,706		
2,889,000	2,883,347	0	-5,653	99.80
	0	2,883,347		
2,889,000	2,883,347	0	-5,653	99.80
	0	2,883,347		
590,000	588,544	0	-1,456	99.75
	0	588,544		
590,000	588,544	0	-1,456	99.75
	0	588,544		
10,000	0	0	-10,000	0.00
	0	0		
10,000	0	0	-10,000	0.00
	0	0		
518,170	518,170	0	0	100.00
	0	518,170		
518,170	518,170	0	0	100.00
	0	518,170		
5,869,721	5,869,721	0	0	100.00
	0	5,869,721		
5,869,721	5,869,721	0	0	100.00
	0	5,869,721		
614,678	614,678	0	0	100.00
	0	614,678		
614,678	614,678	0	0	100.00
	0	614,678		
94,497	94,497	0	0	100.00
	0	94,497		
94,497	94,497	0	0	100.00
	0	94,497		
3,825	3,825	0	0	100.00
	0	3,825		

行政院衛生署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0100 人事費	0	3,825 0	0 0
				統 算 科 目 小 計	6,387,891	713,000 0	0 713,000
				合 计	221,260,891	713,000 0	0 713,000

中醫藥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3,825	3,825 0	0 3,825	0	100.00
7,100,891	7,100,891 0	0 7,100,891	0	100.00
221,973,891	216,630,218 0	2,650,000 219,280,218	-2,693,673	98.79

行政院衛生署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經濟門併計

中華民國

年 度 別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本 年 度 減 免 (註 銷) 數		
	款	項	目	節	應 付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99	14	01	5200000000-3 科學支出		0	0		
					58,148,215	396,408		
			5257400300-6 科技業務		0	0		
					58,148,215	396,408		
					0	0		
	24	02	7100000000-0 醫療保健支出		0	0		
					5,634,954	0		
			7157400100-4 一般行政		0	0		
					260,000	0		
					0	0		
			7157400200-9 中醫中藥業務		5,374,954	0		
					0	0		
	小 計				63,783,169	396,408		
	合 計				0	0		

中醫藥委員會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57,391,807	0	360,000
0	0	0
57,391,807	0	360,000
0	0	0
5,634,954	0	0
0	0	0
260,000	0	0
0	0	0
5,374,954	0	0
0	0	0
63,026,761	0	360,000
0	0	0
63,026,761	0	360,000

行政院衛生署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年 度 別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本 年 度 減 免 (註 銷) 數
	款	項	目	節	應 付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99	22		0057000000-9 衛生署主管		0 63,783,169	0 396,408
	04		0057400000-0 中醫藥委員會		0 63,783,169	0 396,408
		01	5257400300-6 科技業務		0 58,148,215	0 396,408
			0200 業務費		0 58,148,215	0 396,408
		02	7157400100-4* 一般行政		0 260,00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0 260,000	0 0
		03	7157400200-9 中醫中藥業務		0 5,374,954	0 0
		02	7157400202-4 中藥規劃及管理工作		0 5,374,954	0 0
			0200 業務費		0 5,374,954	0 0
			小 計		0 63,783,169	0 396,408
			經常門 小計		0 63,523,169	0 396,408
			資本門 小計		0 260,000	0 0
			合 計		0 63,783,169	0 396,408

中醫藥委員會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實 現 數	本 年 度 調 整 數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0	0	0	0
63,026,761	0	0	360,000
0	0	0	0
63,026,761	0	0	360,000
0	0	0	0
57,391,807	0	0	360,000
0	0	0	0
57,391,807	0	0	360,000
0	0	0	0
260,000	0	0	0
0	0	0	0
260,000	0	0	0
0	0	0	0
5,374,954	0	0	0
0	0	0	0
5,374,954	0	0	0
0	0	0	0
5,374,954	0	0	0
0	0	0	0
63,026,761	0	0	360,000
0	0	0	0
62,766,761	0	0	360,000
0	0	0	0
260,000	0	0	0
0	0	0	0
63,026,761	0	0	360,000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歲入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及編號	金額	負債科目及編號	金額
110100-4 歲入結存	7,100	121500-4 保管款	7,100
合計	7,100	合計	7,100
附註：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經費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0 年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及編號	金額	負債科目及編號	金額
210100-7 專戶存款	1,665,858	221000-4 保管款	1,619,350
210500-5 保留庫款	360,000	221200-3 代收款	46,508
210510-9 保留庫款一本年度	2,650,000	221400-2 應付歲出保留款	360,000
211300-1 押金	6,000	221410-6 應付歲出保留款一本年度	2,650,000
211600-5 保管有價證券	1,774,835	221500-7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1,774,835
		231100-5 經費賸餘—押金部分	6,000
合計	6,456,693	合計	6,456,693
附註：			

本 頁 空 白

丙、附屬表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7,100
1. 110100-4 歲入結存		7,100	
(二)本期收入			8,612,033
1. 123000-2 歲入實收數		8,612,033	
行政規費收入	7,913,200	7,885,200	
減：退還數	-28,000		
使用規費收入		644,257	
廢舊物資售價		79,875	
雜項收入		2,701	
收 項 總 計			8,619,133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8,612,033
1. 113000-6 歲入納庫數		8,612,033	
行政規費收入	7,913,200	7,885,200	
減：退還數	-28,000		
使用規費收入		644,257	
廢舊物資售價		79,875	
雜項收入		2,701	
(二)本期結存			7,100
1. 110100-4 歲入結存		7,100	
付 項 總 計			8,619,133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2,456,899
1. 210100-7 專戶存款		2,456,899	
(二)本期收入			279,262,346
1. 221300-8 預領經費		0	
領到數	26,430,306		
減：沖轉數	-26,430,306		
2. 212000-3 預計支用數(國庫已撥款部分)		216,630,218	
收入數	216,630,218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209,529,327		
統籌科目部分	7,100,891		
3. 210500-5 保留庫款(211100-2應領經費)		63,423,169	
國庫撥款數	63,026,761		
註銷數	396,408		
4. 221000-4 保管款		-796,067	
收入數	704,822		
減：退還數	-1,500,889		
5. 221200-3 代收款		5,026	
收入數	3,712,510		
減：退還數	-3,707,484		
收 項 項 總 計			281,719,245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280,053,387
1. 213000-9 經費支出		216,630,218	
支付數	216,630,218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209,529,327		
統籌科目部分	7,100,891		
2. 221400-2 應付歲出保留款以前年度部分		63,423,169	
支付數	63,026,761		
註銷數	396,408		
國庫未撥款部分	396,408		
3. 211400-6 暫付款		0	
支付數	31,891,053		
本年度部分	31,891,053		
減：收回或沖轉數	-31,891,053		
本年度部分	-31,891,053		
(二)本期結存			1,665,858
1. 210100-7 專戶存款		1,665,858	
付 項 項 總 計			281,719,245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歲入類歲入結存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小計	合計	
		02 國庫存款		7,100	
		總計		7,100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歲入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93	2	24	退還正揚製藥(股)公司証照費2,000元，逾一年以上未兌領機關專戶支票：解繳國庫存款戶保管。			依財政部92.09.22台財庫字第09203516591號函辦理。
			91/12/26-BC9510261-\$1,000	1,000		
			91/12/31-BC9510279-\$1,000	1,000	2,000	
94	4	28	退還長安化工(股)公司逾期未兌領支票，解繳國庫存款戶保管。			依財政部92.09.22台財庫字第09203516591號函辦理。
			92/12/30-BD2273640-\$3,400	3,400	3,400	
99	3	25	仁濟製藥公司許可證展延費退費專戶支票，逾一年以上予解繳存國庫保管款戶			依財政部92.09.22台財庫字第09203516591號函辦理。
			97/12/30-BD9450995-\$1,700	1,700	1,700	
總計					7,100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經費類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665,858	
		02 中央銀行國庫局--專戶存款		13,293	
		05 台北銀行南門分行--離職儲金專戶--公提		516,158	
		06 台北銀行南門分行--離職儲金專戶--自提		516,092	
		07 國庫保管款及代收款專戶		620,315	
總計				1,665,858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經費類保留庫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經費類保留庫款—本年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小計	合計	
		100 本年度部分 5257400300-6 科技業務		2,650,000 2,650,000	
		總計		2,650,000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經費類應付歲出保留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經費類應付歲出保留款—本年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小計	合計	
		100 本年度部分 5257400300-6 科技業務		2,650,000 2,650,000	
		總計		2,650,000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經費類押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95	12	30	以前年度部分 95 九十五年度 300040 轉帳傳票 備份資料異地存放租用保管箱保證 金費用轉作押金 12000005 資典組	6,000	6,000	
			總計		6,000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100 本年度部分		517,489	
	02 履約保證金		320,700	
	03 保固金		23,400	
	05 離職儲金--公提		86,703	
	06 離職儲金--自提		86,686	
	以前年度部分		1,101,861	
	91 九十一年度		36,261	
	04 離職儲金		36,261	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92 九十二年度		48,995	
	04 離職儲金		48,995	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93 九十三年度		52,828	
	04 離職儲金		52,828	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94 九十四年度		81,414	
	04 離職儲金		81,414	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95 九十五年度		119,151	
	04 離職儲金		119,151	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96 九十六年度		131,221	
	05 離職儲金--公提		65,616	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06 離職儲金--自提		65,605	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97 九十七年度		133,314	
	05 離職儲金--公提		66,663	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06 離職儲金--自提		66,651	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98 九十八年度		128,895	
	05 離職儲金--公提		64,454	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06 離職儲金--自提		64,441	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99 九十九年度		369,782	
	02 履約保證金		243,000	「100年度電子表單及差勤系統維護案」、「100年度許可證及廣告案件申請查詢系統維護案」、「100年度資訊設備委外維護案」、「100年中藥廣告違規記錄系統維護案」、「100年中醫藥資訊網暨中草藥用藥安全資訊網維護案」等5案履約保證金，其履約期限至100年12月31日，皆已於101年1月11日前退還。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小計	合計	
		05 離職儲金--公提		63,397	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06 離職儲金--自提		63,385	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總計		1,619,350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年 月 日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100 本年度部分		46,508	
	03 其他		44,036	代收全國藥政研討會及CCMP100-CMB-01二案委辦及補助計畫剩餘款經費，並分別於101年1月4日及101年1月10日繳庫辦理支出收回。
	05 退撫基金		2,472	代收本會同仁101年1月份薪資補發之退撫基金自付部分，並於101年1月2日依規定繳付「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總計		46,508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經費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經費類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年 月 日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100 本年度部分		1,774,835	
	01 定期存單		1,774,835	

行政院衛生署
經費類經費
中華民國

項 目	待納庫部分			以 前 年 度
	其他	審修	小計	其他
以前年度部分				
一、經費賸餘一待納庫部分				
1. 上年度結轉數	0	0	0	
2. 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款 減免(註銷)數內已向國 庫領款部分	0	0	0	
3. 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保 留款減免(註銷)數內已 向國庫領款部分	0	0	0	
4. 加：審計部修正以前年度 決算減列實現數及保 留已撥款部分				
5. 加：剔除經費以前年度部分	0	0	0	
6. 加：押金部分收回結轉數	0	0	0	
7. 加：材料部分領用結轉數	0	0	0	
8. 加：待納庫移入數	0	0	0	
9. 減：待納庫移出數	0	0	0	
10. 減：本年度內解庫數	0	0	0	
11. 減：待納庫註銷數	0	0	0	
12. 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0	0	0	
二、經費賸餘一押金部分				
1. 上年度結轉數				6,000
2. 加：增列以前年度押金部分				0
3. 減：註銷以前年度押金數				0
4. 加：保留庫款支付押金數				0
5. 減：押金收回轉待納庫數				0
6. 加：押金移入數				0
7. 減：押金移出數				0
8. 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6,000
三、經費賸餘一材料部分				
1. 上年度結轉數				
2. 加：增列以前年度材料部分				
3. 減：註銷以前年度材料數				
4. 加：保留庫款支付材料數				
5. 加：材料領用轉待納庫數				
6. 加：材料移入數				
7. 減：材料移出數				
8. 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中醫藥委員會

賸餘明細表

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部 分		材料部分		
押金部分		其他	審修	小計
審修	小計			
0	6,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行政院衛生署
經費類經費
中華民國

項 目	待納庫部分			本 年 度
	其他	審修	小計	
一、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二、統籌科目部分				
1. 公教員工資遣退職給付				
2.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3.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				

中醫藥委員會

賸餘明細表

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部 分				
押金部分		材料部分		
審修	小計	其他	審修	小計

行政院衛生署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小計
22		0057000000-9 衛生署主管		54,429,972	131,011,736	21,091,053		206,532,761
	04	0057400000-0 中醫藥委員會		54,429,972	131,011,736	21,091,053		206,532,761
	01	5257400300-6 科技業務		0	79,058,509	7,535,209		86,593,718
	02	7157400100-4 一般行政		54,429,972	7,802,291	80,000		62,312,263
	03	7157400200-9 中醫中藥業務		0	44,150,936	13,475,844		57,626,780
	01	7157400201-1 中醫規劃及管理工作		0	2,027,896	12,625,844		14,653,740
	02	7157400202-4 中藥規劃及管理工作		0	34,904,486	190,000		35,094,486
	03	7157400203-7 中醫藥研究發展管理工作		0	155,304	660,000		815,304
	04	7157400204-0 中醫藥資訊與典籍規劃及 管理工作		0	6,474,706	0		6,474,706
	05	7157400205-2 中醫藥綜合規劃工作		0	588,544	0		588,544
		合 計		54,429,972	131,011,736	21,091,053		206,532,761

中醫藥委員會
決算分析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設備及投資	小計	
5,646,566	5,646,566	212,179,327
5,646,566	5,646,566	212,179,327
0	0	86,593,718
542,344	542,344	62,854,607
5,104,222	5,104,222	62,731,002
0	0	14,653,740
2,128,496	2,128,496	37,222,982
92,379	92,379	907,683
2,883,347	2,883,347	9,358,053
0	0	588,544
5,646,566	5,646,566	212,179,327

行政院衛生署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科技業務	一般行政	中醫規劃及管理工作
0100 人事費	0	54,429,972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0	32,031,655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0	1,564,971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0	1,877,520	0
0111 獎金	0	9,172,584	0
0121 其他給與	0	1,579,949	0
0131 加班值班費	0	1,773,496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0	3,285,007	0
0151 保險	0	3,144,790	0
0200 業務費	79,058,509	7,802,291	2,027,896
0201 教育訓練費	13,720	48,020	0
0202 水電費	469,493	217,275	0
0203 通訊費	165,344	858,258	23,429
0215 資訊服務費	0	73,000	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0	54,000	0
0221 稅捐及規費	36,000	30,594	0
0231 保險費	0	91,733	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951,186	366,000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31,220	29,600	136,160
0251 委辦費	71,128,130	0	1,499,870
0271 物品	137,244	895,328	27,904
0279 一般事務費	2,349,940	4,205,205	146,78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0	103,215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200	142,260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0	473,438	0

中醫藥委員會
決算綜計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中藥規劃及管理工作	中醫藥研究發展管理工作	中醫藥資訊與典籍規劃及管理工作	中醫藥綜合規劃工作	合計
0	0	0	0	54,429,972
0	0	0	0	32,031,655
0	0	0	0	1,564,971
0	0	0	0	1,877,520
0	0	0	0	9,172,584
0	0	0	0	1,579,949
0	0	0	0	1,773,496
0	0	0	0	3,285,007
0	0	0	0	3,144,790
34,904,486	155,304	6,474,706	588,544	131,011,736
20,580	0	0	0	82,320
661,467	27	0	7,301	1,355,563
33,005	120	104,520	670	1,185,346
757,000	0	3,596,250	0	4,426,250
115,200	0	6,000	0	175,200
0	10,000	0	0	76,594
0	0	0	0	91,733
0	0	0	0	2,317,186
628,722	19,600	43,660	269,600	3,658,562
27,577,246	0	1,060,000	0	101,265,246
451,901	350	177,491	100,044	1,790,262
3,771,353	6,480	1,290,930	35,850	11,806,538
0	0	0	0	103,215
21,500	0	0	0	164,960
9,775	0	76,876	0	560,089

行政院衛生署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科技業務	一般行政	中醫規劃及管理工作
0291 國內旅費	154,557	11,350	191,433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0	0	0
0293 國外旅費	119,000	0	0
0294 運費	0	0	0
0295 短程車資	1,475	41,015	2,320
0299 特別費	0	162,00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0	542,344	0
0304 機械設備費	0	0	0
0305 運輸設備費	0	19,690	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458,073	0
0319 雜項設備費	0	64,581	0
0400 獎補助費	7,535,209	80,000	12,625,844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00,000	0	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500,000	0	2,867,353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125,257	0	9,758,491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809,952	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0	80,000	0
合 計	86,593,718	62,854,607	14,653,740

中醫藥委員會
決算綜計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中藥規劃及管理工作	中醫藥研究發展管理工作	中醫藥資訊與典籍規劃及管理工作	中醫藥綜合規劃工作	合計
502,941	38,294	52,779	158,834	1,110,188
204,153	79,503	0	0	283,656
115,331	0	0	0	234,331
0	0	65,000	0	65,000
34,312	930	1,200	16,245	97,497
0	0	0	0	162,000
2,128,496	92,379	2,883,347	0	5,646,566
52,000	26,618	0	0	78,618
0	0	0	0	19,690
1,972,875	15,000	2,883,347	0	5,329,295
103,621	50,761	0	0	218,963
190,000	660,000	0	0	21,091,053
0	0	0	0	100,000
0	0	0	0	4,367,353
190,000	660,000	0	0	15,733,748
0	0	0	0	809,952
0	0	0	0	80,000
37,222,982	907,683	9,358,053	588,544	212,179,327

行政院衛生署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別分類 / 經濟性分類	經 常					經 常 移 轉	
	受雇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非營利機構	
總 計	67,506	125,136	0	0	810	15,814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61,020	125,136	0	0	810	15,814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5,964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522	0	0	0	0	0	0

中醫藥委員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資及增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4,367	0	213,63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367	0	207,147	0	0	0	0
0	0	5,96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22	0	0	0	0

行政院衛生署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資 本 移 轉						本	
		資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 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0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0

中醫藥委員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本支出合計	總 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 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資本支出合計	總 計
0	20	2,662	2,965	0	5,647	219,28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	2,662	2,965	0	5,647	212,794
0	0	0	0	0	0	5,96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22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100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2	134,450,822	
	公頃	0.046502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15	52,824,837
		平方公尺	1,514.79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288	26,060,9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1,497,133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1	
	其他	件	32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2	5,020,308
	其他	件	136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4	4,618,000	
總 值			224,472,001	

行政院衛生署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

經濟門併計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國 庫 已			
款	項	目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合 計	實 現 數	申 請 保 留 數	
				預算增減數			應 付 數	
22	04	01	甲、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214,873,000	214,873,000	209,529,327	0	
			0057000000-9 衛生署主管	0	214,873,000	209,529,327	0	
			0057400000-0 中醫藥委員會	214,873,000	214,873,000	209,529,327	0	
			01 5257400300-6 科技業務	86,763,000	86,763,000	83,943,718	0	
			02 7157400100-4 一般行政	64,760,000	64,760,000	62,854,607	0	
			03 7157400200-9 中醫中藥業務	63,340,000	63,340,000	62,731,002	0	
			04 7157409800-5 第一預備金	10,000	10,000	0	0	
			乙、統籌科目部分	6,387,891	7,100,891	7,100,891	0	
				713,000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518,170	518,170	518,170	0	
05	28	28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5,869,721	5,869,721	5,869,721	0	
			7177017100-7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0	614,678	614,678	0	
				614,678			0	
28	28	28	7577017500-7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0	94,497	94,497	0	
				94,497			0	
28	28	28	8977018900-9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0	3,825	3,825	0	
				3,825			0	
合 計			221,260,891	221,973,891	216,630,218	0		
			713,000			0		

中醫藥委員會
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 款 部 分			國庫尚未撥款部分		備 註	
經 費 賸 餘		合 計	申 請 保 留 數	經 費 賸 餘 未 支 用 預 算 餘 額		
押 金 部 分	待 繳 還 國 庫 數		應 付 數			
材料部分			保 留 數			
0	0	209,529,327	0	2,693,673		
0			2,650,000			
0	0	209,529,327	0	2,693,673		
0			2,650,000			
0	0	209,529,327	0	2,693,673		
0			2,650,000			
0	0	83,943,718	0	169,282		
0			2,650,000			
0	0	62,854,607	0	1,905,393		
0			0			
0	0	62,731,002	0	608,998		
0			0			
0	0	0	0	10,000		
0			0			
0	0	7,100,891	0	0		
0			0			
0	0	518,170	0	0		
0			0			
0	0	5,869,721	0	0		
0			0			
0	0	614,678	0	0		
0			0			
0	0	94,497	0	0		
0			0			
0	0	3,825	0	0		
0			0			
0	0	215,630,218	0	2,693,673		
0			2,650,000			

行政院衛生署
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國庫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年度 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國庫 收回以前年度庫 撥款	本年度國庫 撥款數		
	款	項	目	截至上年度止國庫 已撥款留抵保留數	小 計				
				截至上年度止應領經 費或保留庫款餘額					
99	22		0057000000-9 衛生署主管	0 63,783,169	63,783,169	0	63,026,761 63,026,761		
		04	0057400000-0 中醫藥委員會	0 63,783,169	63,783,169	0	63,026,761 63,026,761		
		01	5257400300-6 科技業務	0 58,148,215	58,148,215	0	57,391,807 57,391,807		
		02	7157400100-4 一般行政	0 260,000	260,000	0	260,000 260,000		
		03	7157400200-9 中醫中藥業務	0 5,374,954	5,374,954	0	5,374,954 5,374,954		
			小 計	0 63,783,169	63,783,169	0	63,026,761 63,026,761		
			合 計	0 63,783,169	63,783,169	0	63,026,761 63,026,761		

中醫藥委員會
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本 年 度 減 免 (註銷) 數		備 註
國庫已撥款部分	國庫未撥款部分	小 計	國庫在以前年度 已撥款部分	國庫未撥 款部分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國庫在本年度 已撥款部分	小 計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0	396,408	
0	360,000	360,000	0	396,408	
0	0	0	0	396,408	
0	360,000	360,000	0	396,408	
0	0	0	0	396,408	
0	360,000	360,000	0	396,40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96,408	
0	360,000	360,000	0	396,408	
0	0	0	0	396,408	
0	360,000	360,000	0	396,408	

本頁空白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歲入餘绌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 目 名 稱 及 編 號	餘绌數(或減免、註銷數)		餘绌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00	0457400301-8 一般賠償收入	-10,000	-100.00	本項「賠償收入」係不確定歲入財源，因100年度本會並未發生履約爭議之採購案，致無實收數。
	0557400101-4 審查費	-5,517,800	-45.91	審查費之歲入係依廠商之需求送案，非強制性應繳納之費用，故較難評估其消長情形；另因五都升格之後廣告新案回歸相關縣市衛生機關審查，而致歲入減少。未來，倘因新政策事涉歲收事宜，將一併檢討歲入之估算，以符現況。
	0557400102-7 證照費	233,000	20.26	為符合藥事法規定，本會推動中藥單味粉末中藥藥品許可證政策，落實中藥原料藥品質政策，因領證須繳交證照費，而致證照費歲入激增，至100年已陸續完成領證；另因藥廠業務合併，藥品許可證移轉製造廠，換證領證申請量增加，故增加證照費收入。未來，倘因新政策事涉歲收事宜，將一併檢討歲入之估算，以符現況。
	0557400305-4 資料使用費	179,857	44.96	依行政院研考會政府出版品管理作業手冊規定，展售門市每半年結帳乙次，因本會於99年3月1日至99年12月31日辦理促銷活動，市場反映熱烈，故收入增加，惟因結帳作業致該項歲入於100年2月及3月入帳繳庫。鑑於本會100年度出版品銷售收入有成長趨勢，故將101年度本項歲入預算數提高改列50萬元。
	0557400312-0 場地設施使用費	-2,600	-3.88	
	0757400600-5 廢舊物資售價	79,875		本項「廢舊物資售價」係因應組織改造，成立衛生福利部辦公空間規劃需要，本會配合騰空辦公空間，以及汰換公務車報院核准，爰將報廢財物及公務車公告標售，故致增加此項歲入。
	1157400901-5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0,000	-100.00	本項屬不確定歲入財源，因100年度無「收回以前年度歲出」情況，致執行率落後。
	1157400909-7 其他雜項收入	-299	-9.97	
	小計	-5,057,967	-37.00	
	合計	-5,057,967	-37.00	

行政院衛生署
歲出保留數（或未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99	5257400300-6 科技業務	0	360,000	360,000	0.62
	經常門小計	0	360,000	360,000	0.57
	經資門小計	0	360,000	360,000	0.56
100	5257400300-6 科技業務	0	2,650,000	2,650,000	3.05
	經常門小計	0	2,650,000	2,650,000	1.23
	經資門小計	0	2,650,000	2,650,000	1.19
	經常門合計	0	3,010,000	3,010,000	1.08
	經資門合計	0	3,010,000	3,010,000	1.05

中醫藥委員會
結清數) 分析表

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資門	類 型	金 領	保留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 註
經常門	12C	360,000	本會99年度「中藥治療乳癌患者化療副作用白血球減少之臨床療效評估計畫(計畫編號:CCMP99-RD-050)」，計畫執行期限自99年11月19日至100年11月20日止，預期目標收案50名，至計畫執行截止日僅收案35名，經本會100年11月3日期末成果審查會議與會委員決議：考量臨床收案之不易，同意辦理計畫執行期程展延至101年12月31日止，故擬保留該案第三期款項360千元整。	
		360,000		
		360,000		
經常門	4C	2,310,000	本會100年度「常用中藥製劑對於腎臟致毒性之研究(2-2)(計畫編號:CCMP100-RD-114)」及「常用中西藥併用之交互作用臨床研究與風險評估(2-2)(計畫編號:CCMP100-RD-115)」，計畫執行期程自100年12月2日至101年1月2日止。該計畫(採購)期程跨越年度，為使計畫經費妥善運用及增進科技業務目標達成，故擬保留前述計畫第二、三期計畫經費分別為1,050千元及1,260千元整。	
經常門	12C	340,000	本會100年度「心血管疾病之中西醫證型診斷基準之建立(計畫編號:CCMP100-RD-024)」及「肩部關節疾患之傷科整復手法與針灸治療成效之比較分析(計畫編號:CCMP100-RD-037)」兩案，原定計畫執行期限至100年12月31日止。前述計畫至計畫執行截止日收案數均未達預期目標，經分別於100年12月14日及100年12月19日期末成果審查會議與會委員決議：考量臨床收案之不易，同意辦理計畫執行期程展延分別至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6月30日止，故擬保留前二案第三期款各為180千元及160千元整。	
		2,650,000		
		2,650,000		
		3,010,000		
		3,010,000		

行政院衛生署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		經 常	
		金 額	%	類 型	金 額
99	5257400300-6 科技業務	396,408	0.68	6	396,408
	小 計	396,408	0.68		396,408
100	5257400300-6 科技業務	169,282	0.20	1	9,413
				6	149,869
				8	10,000
	7157400100-4 一般行政	1,905,393	2.94	2	1,877,028
				8	27,709
	7157400201-1 中醫規劃及管理工作	281,260	1.88	8	50,751
				6	230,509
	7157400202-4 中藥規劃及管理工作	276,018	0.74	1	78,264
				6	197,754
	7157400203-7 中醫藥研究發展管理工作	30,317	3.23	6	28,696
	7157400204-0 中醫藥資訊與典籍規劃及管理工作	19,947	0.21	8	14,294
	7157400205-2 中醫藥綜合規劃工作	1,456	0.25	1	1,456
	7157409800-5 第一預備金	10,000	100.00	3	10,000
	小 計	2,693,673	1.25		2,685,743
	合 計	3,090,081	1.13		3,082,151

中醫藥委員會
、註銷數)分析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門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 關改善措施	資 類	本 型	門 金 額	備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 關改善措施	註
補(捐)助或委辦計畫經 費結餘。			0		
按業務需要而減少支付			0		
補(捐)助或委辦計畫經 費結餘。			0		
採購財物結餘。			0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人事 費節餘。			0		
採購財物結餘。	8		656	採購財物結餘。	
採購財物結餘。			0		
補(捐)助或委辦計畫經 費結餘。			0		
按業務需要而減少支付			0		
補(捐)助或委辦計畫經 費結餘。			0		
補(捐)助或委辦計畫經 費結餘。	8		1,621	採購財物結餘。	
採購財物結餘。	8		5,653	採購財物結餘。	
按業務需要而減少支付			0		
專案經費第一、二預備 金未動支。			0		
			7,930		
			7,930		

行政院衛生署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 事 費 別	預 算 數			決 算 數(2)
	原 預 算 數	預 算 增 減 數	合 计(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3,708,000	0	33,708,000	32,031,655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997,000	0	997,000	1,564,971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878,000	0	1,878,000	1,877,520
六、獎金	9,632,000	0	9,632,000	9,172,584
七、其他給與	1,635,000	0	1,635,000	1,579,949
八、加班值班費	1,763,000	0	1,763,000	1,773,496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3,573,000	0	3,573,000	3,285,007
十一、保險	3,121,000	0	3,121,000	3,144,790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计	56,307,000	0	56,307,000	54,429,972

中醫藥委員會

分析表

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 較 增 減 數		員 工 人 數		說 明
金 額(3)=(2)-(1)	百 分 比(3)/(1)	預 計 數	實 有 數	
0		0	0	
0		0	0	
-1,676,345	-4.97	47	44	
567,971	56.97	1	3	本會100年因組織改造員額控管期間凍結職員預算員額2名，改進用約僱人員，致使聘僱人員決算數增加。
-480	-0.03	5	5	
-459,416	-4.77	0	0	
-55,051	-3.37	0	0	
10,496	0.60	0	0	
0		0	0	
-287,993	-8.06	0	0	
23,790	0.76	0	0	
0		0	0	1. 本會100年度以業務費支付個人之「臨時人員」支出，計有5人，其中清潔人員1名、研發替代役4人，決算數共計2,317,186元。 2. 以業務費支付勞力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員」支出，計有20人，決算數共計8,931,132元。
-1,877,028	-3.33	53	52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一)	<p>一、通案決議 20 項：</p> <p>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p>1. 委辦費：除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委辦費中屬受委託單位之人事費用部分、中央健康保險局委託職業工會與農漁會及鄉鎮市公所辦理健保業務、勞工委員會辦理危險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委辦費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調查局、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智慧財產局不刪；大陸委員會統刪 5% 外，其餘統刪 10%，其中總統府、國史館、新聞局、大陸委員會、消費者保護委員會、考試院、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國防部、財政部、賦稅署、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國立教育廣播電臺、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蒙藏委員會、林業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農業金融局、勞工安全衛生研究所、衛生署、環境保護署、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開會、談判、警政署及所屬之國外旅費、調查局、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總統府、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局、地方行政研習中心、研</p>	本會已依本決議統刪項目刪減，並據以編列 100 年度法定預算。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大陸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立法院主管、考試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監察院、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之出國教育訓練費、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國防部主管、賦稅署、教育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法務部、法醫研究所、行政執行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及所屬、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臺東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疾病管制局、食品藥物管理局、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臺灣省政府、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3. 大陸地區旅費：除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p>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不刪外，其餘統刪10%，其中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大陸委員會、立法院主管、入出國及移民署、財政部、關稅總局及所屬、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國家圖書館、智慧財產局、交通部、蒙藏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食品藥物管理局、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臺灣省諮詢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4. 軍事裝備設施養護費、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除立法院主管、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調查局、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空中勤務總隊統刪2.5%外，其餘統刪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地方行政研習中心、經濟建設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大陸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考試院、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國防部主管、關稅總局及所屬、國有財產局及所屬、臺北區支付處、財稅資料中心、國立編譯館、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國立教育廣播電台、最高法院檢察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林業試驗所、茶業改良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p>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環境保護署主管、海岸巡防署主管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5.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國家科學委員會對國家實驗研究院與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之捐助、衛生署捐助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獎補助費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大陸委員會對國內團體之捐助統刪2%外，其餘統刪5%，其中國防部主管、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林務局、海岸巡防署、臺灣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6.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一般性補助款、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獎補助費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役政署、觀光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7. 對外之捐助：除法律義務支出、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獎補助費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交通部、農業委員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8. 獎勵金：除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獎補助費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p>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調查局、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智慧財產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教育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農業委員會、環境保護署、海岸巡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9.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營舍整建工程計畫、國家科學委員會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立法院主管、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調查局、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客家委員會及所屬不刪；教育部主管統刪 4 億 9,571 萬 2,000 元，其中 4 億 8,212 萬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外，其餘統刪 7%，其中經濟建設委員會、考試院、警政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國有財產局及所屬、臺北區支付處、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法院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檢察署、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海洋巡防總局、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非屬營舍整建工程計畫部分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10. 宣導經費：除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總統府、公共工程委員</p>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會、考試院、警政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財政部、關稅總局及所屬、國有財產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臺灣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11. 美金匯率：由1美元兌新臺幣32.1元修正為1美元兌新臺幣31.1元。</p> <p>替代刪減項目如下：</p> <p>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部分</p> <p>5. 衛生署「護理及健康照護業務—獎補助費」減列1,886萬1,000元，「委辦費」減列8,623萬1,000元（以上科目自行調整）。</p> <p>6. 疾病管制局「防疫業務—一般事務費」減列40萬5,000元。</p> <p>7. 食品藥物管理局「科技發展工作—物品」減列117萬9,000元。</p>	
(二)	立法院於審議98、9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決議，要求行政院於半年內提出退休教育人員與退伍軍職人員杜絕支領雙薪的相關法律修正案並送立法院審議，其中「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修正草案」已於99 年5 月送立法院審議，唯獨禁止退伍軍職人員支領雙薪的配套修法迄未提出，嚴重影響杜絕雙薪肥貓的法制化進程且藐視國會決議，明顯不	非本會主政業務。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符社會觀感與期待。況且，國防部不僅漠視國會所做決議，更誇張的是，國防部比行政院還「大牌」，近半年來，就算行政院與人事行政局「三催四請」，國防部依然「慢吞吞」，相關法案仍走不出國防部大門。其次，立法院亦決議，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支領退休俸軍人轉任中央政府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持有轉投資公司及財團法人，應停支退休俸與軍人保險退伍給付優惠存款利息；但近半年來，行政院與人事行政局兩度去函催促國防部儘速依上述決議辦理，國防部還是使出「拖」字訣，迄未將相關修正草案報院核議，傲慢態度莫此為甚。爰此，行政院應於 6 個月內提出相關法律修正案送立法院審議並確實執行立法院相關決議，以澈底杜絕支領雙薪之議，俾符社會觀感及公平正義原則。	
(三)	各單位駐外人員之人事費用、業務費用及辦公費用，應依政府各機關駐外機構預算及會計事務處理要點規定，由外交部統籌編列。	非本會主政業務。
(四)	依國有財產法第 55 條第 1 項規定：非公用財產類之動產不堪使用者，得予標售，或拆卸後就其殘料另予改裝或標售。另依行政院主計處編列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針對交通及	日後本會倘有交通及運輸設備欲辦理報廢者，將遵照相關規定辦理，並避免單純以廢鐵價值標售。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運輸設備，定有強制報廢年限，超過該年限，即不得編列油料費、保養費等費用，導致部分交通及運輸設備達到強制報廢年限後，雖仍堪使用，但不得不以不堪使用為理由報廢，致各單位廢舊物資售價收入均偏低。對此，對於達到強制報廢年限之交通及運輸設備，應即認定屬國有財產法第 55 條第 1 項規定之不堪使用，而得予以標售，避免單純以廢鐵價值標售，反形成浪費減少國庫收入。	
(五)	行政院 97 年通過「油氣 (LPG) 雙燃料車推廣計畫」，要求行政部門之公務車應優先採購及改裝為油氣雙燃料車，中央各機關首長、副首長專用車應選購油氣雙燃料車或節能標章的車種，也因此各部會這幾年紛紛採購或改裝油氣雙燃料車響應節能減碳政策。惟實施迄今，屢傳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對「油氣雙燃料車推廣計畫」推廣成效不彰，一半機關都未採用，行政院甚至掛零。而且在有採購油氣雙燃料車的機關中，卻傳出有些部會雖購買油氣雙燃料車，卻從未使用過天然瓦斯的功能，導致這項政策的良法美意完全被扭曲。為確實了解行政院所屬機關公務車採購或改裝油氣雙燃料車之政策落實度，爰要求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與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共同調查並彙整「中央各部會及所屬機關（含附屬單位）近	本署為配合行政院之政策，業於 100 年 4 月 20 日以衛署秘字第 1001560632 號函，將本署暨所屬機關醫院「近 3 年之新購或改裝油氣雙燃料車公務車使用汽油與天然瓦斯之比例與花費金額」統計表函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在案。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3 年 (97、98、99 年) 新購或改裝油氣雙燃料車公務車使用汽油與天然瓦斯之比例與花費金額」（依年度、部會、車輛、使用汽油與天然瓦斯之比例與花費金額列表明之），並於 3 個月內同時公布於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與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之網頁，以具體數據檢驗各部會落實「節能減碳」的決心。	
(六)	<p>優秀公務員兼任職務來貢獻其專業能力，對國家社會之助益是眾人樂見，惟因公務員兼職人數龐大、種類樣態眾多、各機關支給標準不一且缺乏合理性、部分兼職代表係法定兼職或職務主政所需非其所長，讓外界對公務員兼職所引發之流弊議論紛紛，行政院迄今缺乏專責機構以系統化管理來進行控管，長久以來，造成人力資源運用盲點，致衍生「公務員福利多、變相加薪」等負面影響。</p> <p>而行政院雖訂有軍公教人員兼職費及講座鐘點費支給規定，規範兼職費支給標準，按兼職人員本職區分上限為：簡任 3,000 元、薦任 2,500 元或委任 2,000 元，超過標準者應專案報請行政院核准；惟執行結果，超過標準而另案報准者眾多，據立法院預算中心 99 年 5 月之資料統計，超限報准者多達 615 人，其中又以薪俸等級較高之簡任以上官等者居多，實</p>	本會將配合行政院政策及相關規定辦理。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有欠合理。另對身兼數職者因有「支領 2 個兼職費，每月支領不超過 1 萬 6,000 元」之規定，造成諸多兼職費，不論是否合理，均訂為 8,000 元，形同高官額外之收入，兼職費及講座鐘點費支給標準亦形同虛設。</p> <p>為建立公務員兼職之完整規範，並利政府人力資源管理，避免兼職浮濫等流弊一再發生，行政院應召集相關機關予以全面檢討，並向立法院作專案報告。</p>	
(七)	<p>根據審計部 98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98 年度中央各機關以人事費進用之職員、約聘僱人員、技工、工友等正式員額，合計 12 萬 1,144 人，另於正式員額外，以非人事費科目支應進用各類派遣人員、臨時人員或申用替代役等，多達 2 萬 9,734 人，占正式員額之 24.54%，其中機關非正式員額占機關全部人員比率超過 30% 者，共有 45 個單位預算機關。非正式人員大幅增加，但正式員額卻未隨之精簡，100 年度預算員額總計仍高達 13 萬 2,814 人，顯示政府人力控管失調。有鑑於此，除要求行政院人事行政局等相關單位應全面檢討中央各機關員額編制及進用臨時人員、勞務採購派遣人力等整體公務人力之運用及配置情形，並於立法院第 7 屆第 7 會期內提出員額</p>	本會業遵照「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規定編列 101 年度預算書。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精簡檢討報告送立法院外；自 101 年度起，各該機關單位預算書除正式員額外，亦應明列以非人事費進用之臨時人員、勞務採購派遣人力、承攬人力、申用替代役等之詳細資料（包括：計畫名稱、計畫內容、進用人數、經費及各項待遇、獎金、福利），以完整表達政府人力運用之配置，俾利立法院審議監督。</p>	
(八)	<p>行政院於 92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國民旅遊卡措施，期望透過全國公務人員非假日期間異地且隔夜之觀光旅遊消費，振興觀光旅遊產業、帶動就業風潮，並落實公務人員休假補助制度。</p> <p>惟國民旅遊卡政策自 97 年 10 月 1 日起經數度放寬，包括：全面取消異地與隔夜限制，放寬休假期間相連之國定例假日之消費亦得納入補助，增加旅行業、旅宿業及觀光旅遊業外之特約商店業別…等，公務人員已毋須實際從事旅遊活動，僅須申請休假於所在地區之特約商店刷卡消費（包括假日家庭購物、用餐等），即可納入補助。99 年 3 月 1 日起更開放公務人員使用國民旅遊卡對中央政府勸募帳戶之線上捐款，得納入核銷範圍，而該筆捐款於個人申報年度綜合所得稅時，還可作為列舉扣除，減輕個人綜合所得稅負擔，導致國庫稅收隨之減少，明顯變相加薪。</p>	本項決議係屬通案性質，擬配合行政院廢績辦理。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事實上，公務人員待遇及各項福利已較一般民眾優渥，此種變相給付之情形，應予避免，否則恐引發民怨。試想當政府政策容許一群公務人員請假在大飯店前持政府經費補助之國民旅遊卡排隊購買昂貴限量餐點之景象，對照街頭仍為失業所苦之民眾，所呈現之國家或政府形象會是如何？</p> <p>原規劃為發展國內非假日旅遊、調節勞動市場之國民旅遊卡措施，已名存實亡，與政策推動之宗旨嚴重悖離，建請行政院全面檢討公務人員休假制度。</p>	
(九)	<p>中央政府各機關有關工程管理費之預算編列及支用執行，目前係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辦理，其中工程管理費之支用項目包括規劃設計費、加班費、人事費、租金、設備費、訴訟費、證照費、慰勞費、工程獎金、因公派員出國費用等。依據商業會計法及相關會計學理，工程施作中必要且合理之支出始可計入工程成本；惟前述要點所訂之部分支用項目，如：聘請臨時人員、發放獎金、購置雜項設備，甚至飲宴、因公出國等費用，並非全屬工程施作中必要且合理之費用，而依該要點等行政規則發放工程獎金，亦不符法制。</p>	本會近幾年來，預算書並未編列「房屋建築及設備費」、「公共建設及設施費」等科目，故無工程管理費支用事宜；爾後，本會若編列工程管理費預算時，將依相關規定辦理。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此外，惟該等工程管理費之金額及提列方式，預算書並未揭露，係隱藏於「房屋建築及設備費」、「公共建設及設施費」等資本門科目項下，外界難以判斷工程管理費提列之合理性，且該等工程管理費為機關自行運用，不受國會監督，亦恐成為機關之私房錢。</p> <p>為使政府工程施作相關資訊公開、透明，並利國會監督，爰要求行政院應檢討工程管理費支用項目之合理性，並責成各機關訂定嚴謹之支用程序。</p>	
(十)	<p>行政院自94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起，每年均編製「所得稅稅式支出報告」，包括綜合所得稅及營利事業所得稅稅式支出項目及金額。惟依行政院「稅式支出評估作業應注意事項」第2 點規定，所謂稅式支出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額、稅額扣抵、免稅項目、稅負遞延或優惠稅率等租稅減免方式，補貼特定對象之措施。因此，「稅式支出」範圍非僅所得稅，應涵蓋所有租稅減免項目。</p> <p>近幾年政府實施各項租稅減免措施，除所得稅外，尚包括遺產及贈與稅、貨物稅、期貨交易稅等等，甚至為擴大金融機構經濟規模，對金融控股公司、金融機構合併等資產移</p>	非本會主政業務。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轉，免徵所得稅、營業稅及證券交易稅等租稅優惠，此等均對政府稅收造成一定程度之影響；為利政府財政及預算之控管，避免低估政府施政成本，爰要求自 101 年度起，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應儘量揭露各項國稅稅式支出情形。</p>	
(十一)	<p>行政院為因應ECFA簽訂後對產業造成之衝擊，規劃於 10 年內編列 952 億元經費，輔導與補助較為弱勢之產業，100 年度該經費共編列 69.8 億元。</p> <p>依大法官第 443 號解釋文：「…關於給付行政措施…倘涉及公共利益之重大事項者，應有法律或法律授權之命令為依據之必要，…。」行政院計畫 10 年內投入 952 億元，因應貿易自由化所為之輔導與損害救濟措施，係涉及公共利益之重大事項，卻未制定相關法律，明定損害救濟範圍、經費來源等相關事項，倘財源未能確定，則恐無法支應未來所需，或可能對其他施政計畫造成排擠；而 10 年 952 億元平均每年僅 95.2 億元，經費極為有限，是否足以因應產業調整所需，亦恐低估經濟損害之衝擊與損害救助之需求。</p> <p>該「因應貿易自由化產業調整支援方案」規劃於 10 年內編列 952 億元經費，實為涉及重大公共利益之給付事項，請行政院於立法院第 7</p>	非本會主政業務。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屆第 7 會期內研議制定專法，明定相關資金來源、損害救濟範圍等；並應自 101 年度起依預算法繼續經費相關規定，於預算書中列明全部計畫之內容、經費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之分配額。	
(十二)	經濟部根據「產業創新條例」所提出之「促進中小企業創新增僱員工補助辦法」，1 年所需經費高達 9 億元，主管機關雖為經濟部，經費卻要就業安定基金支付，行政單位更不顧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委員提出之各項質疑，執意於 100 年度以併決算方式處理；此舉不僅顯示行政單位視管理會如橡皮圖章，更引起社會各界有「政府幫大財團減稅後，再拿勞工的錢補貼雇主，完全不符合公平正義。」之批評聲浪不斷。況且行政部門長期以併決算方式擴增經費，且視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如無物，爰要求經濟部會同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於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核准該相關經費時，應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作專案報告。	非本會主政業務。
(十三)	兒童少年保護工作繁重且複雜，社工人員的工作範圍不僅涉及人民隱私、重大權益及天倫問題，更時常需處理嚴重人際衝突、生命安全危機、天倫的抉擇、嚴重情緒失控與偏差行為等問題，若非有豐富工作與生活經	非本會主政業務。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驗的社工人員恐難有效處理，顯見社工人員所需知能，除社會工作專業知能作基礎外，且需相當的法律及醫學常識輔助，並需要豐富的生活經驗與智慧以為運用。故兒童少年福利專業人員的培養，往往需要 5 至 10 年以上的操作與訓練方能養成，惟現行社工人員因工作繁重複雜，不僅升遷不易復以留任誘因不足，留不住有經驗的優秀社工員，絕非兒少保護工作之福。爰要求內政部兒童局與行政院人事行政局應積極建立社工人員的督導、考核及敘薪、升遷制度，使其具備足夠成熟的專業知能，足以執行兒童少年福利法所定之保護、輔導、療育及家庭服務等業務，並於立法院第 7 屆第 7 會期向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作專案報告。</p>	
(十四)	<p>鑑於馬政府協助因三聚氰胺污染事件受害的我國廠商，向中國廠商求償，2 年多來不但進度緩慢，面對中國態度軟弱，讓受害廠商依然求償無門，顯然兩岸食品安全協議根本無助於我方廠商求償，當初承諾全是一句空話，惟馬政府目前對三聚氰胺求償事宜，也只有不斷向中國傳達我方關切，毫無任何實質作為。基於三聚氰胺污染受害事件係為指標案件，且我方廠商要求透過兩會平台安排面對面溝通事宜，並希望有兩會人員在</p>	非本會主政業務。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場，俾助作成紀錄，協助釐清責任；因此行政院大陸委員會與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應公布(開)相關求償進度與文件，以維民眾知的權益。爰此，要求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應會同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協助受害廠商就三聚氰胺求償案提出具體解決方案，且在我方廠商與大陸廠商會商過程，陸委會及海基會亦應指派具兩岸談判及法律專業背景人員陪同，提供必要之協助。並在第7屆第7會期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以落實國會監督並維護我方廠商權益。</p>	
(十五)	<p>政府為回應選舉期間「社會住宅」議題，相關部會紛紛推出各種政策，財政部以公益標售地上權方式在臺北市要蓋銀髮族和學生出租住宅，內政部營建署則號稱要保留合宜住宅的5%作為出租住宅，不僅主管機關紊亂，政出多門，各種住宅定義也差異甚大。</p> <p>而財政部國有財產局原預定於99年12月15日以設定地上權方式，招標興建之銀髮住宅，因附近居民強烈反對而胎死腹中，財政部雖表示此係單一個案，卻充分顯示政府政策之急就章，亦令人擔憂未來將推動之社會住宅會不會受「銀髮住宅」停標效應影響，導致最後一事無成。</p>	非本會主政業務。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社會住宅造成反彈，在於民眾對社會住宅的認識不夠，而政府欠缺完善之住宅政策則為主要原因；爰要求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內政部、財政部等相關單位應審慎規劃「社會住宅」之推動方向、步驟、時程及配套等，並應於立法院第 7 屆第 7 會期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社會住宅」整體規劃之專案報告。	
(十六)	行政院轄下各單位，於颱風等天然災害來臨時，常需負責第一線防災、救災任務。然而，各單位之人員大多限於氣象常識或知識之不足，而不能藉由氣象資料預判而採取必要防災、救災之動作。因此有必要提升該等人員之氣象常識及知識，行政院應強制要求轄下有關防災、救災之單位，定期派員由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傳授教導有關氣象之常識、知識，俾利於日後之防災、救災作業。	遵照行政院規定辦理。
(十七)	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績效評估作業，目前僅將各部會績效自評報告及行政院評核意見公告於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網站上，對於各部會施政績效整體評估分析及後續追蹤改進情形，則未有相關資訊，實難有效衡量績效評估之效果；爰要求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除應於 4 個月內將施政績效整體評估及後續追蹤情形一併上網公告外，亦應儘速會	一、有關衛生署施政績效評估作業部分，擬依研考會及衛生署規定，將施政績效整體評估分析及後續追蹤改進情形上網公告。 二、本會施政績效評估報告部分，亦配合辦理，俾利施政績效之呈現。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同各機關研議將跨部會或團體衡量指標導入施政績效評估作業中，並於 100 年度起開始辦理，俾利於行政院整體施政績效之呈現及評估。	
(十八)	鑑於長期以來「各級政府置入性行銷」問題衍生社會諸多討論及爭議，行政部門不論中央或地方固有政令宣導之必要，但仍應遵守以下原則：第一、避免政府廣告強調個別首長；第二、政府政策性文宣應標示為廣告；第三、政府對政策宣導不得購置業配新聞及政治性的置入性行銷。基此，建議行政部門應研議訂定「各部會（或地方政府）編列預算不得進行含有政治目的的置入性行銷」之相關修法，儘速送立法院審議，將「廣告」、「節目」、「新聞」明確加以區分，以免混淆閱聽大眾。	本會遵照辦理。
(十九)	自即日起，行政院、各部會及所屬機關和政府所屬國營事業單位辦理政策宣導，應明確揭示辦理或贊助機關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本會遵照辦理。
(二十)	國光石化投資案，投資企業已依相關法令提出申請，並由政府相關單位依照環境影響評估法及區域計畫法規定審查中，該投資案應依上述法定程序審查。	非本會主政業務。
	三、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 第 4 項 中醫藥委員會原列 2 億	本會已依本決議刪減，並據以編列 100 年度法定預算。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2,747 萬 6,000 元，減列第 1 目「科技業務」中「推動中醫藥科技發展」之「法規標準化與協合化研究（兩岸中醫藥法規與醫事人力資源議題）」200 萬元，其餘均照列，改列為 2 億 2,547 萬 6,000 元。	
(一)	<p>本項通過決議 2 項：</p> <p>中醫藥委員會 100 年度預算，於第 3 目「中醫中藥業務」之「中藥規劃及管理工作-中藥行政及管理」項下編列 209 萬元，作為「平面傳播媒體之違規廣告監測及違規產品查緝之訂閱報章雜誌、購買產品、資料建置委外人力等「一般事務費」。然此預算數，較 98 年度該業務決算數 149 萬 3,000 元高出甚多。考量查緝違規中藥產品事屬重要，給予充足經費確保業務有效執行應予支持，然而對此業務執行之成效，似不宜全由預算執行率觀之。爰此，凍結本預算十分之一額度，請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具書面「違規中藥產品查緝取締績效目標報告」後，始得動支。</p>	本案業經立法院 100 年 5 月 18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00702390 號函同意依法動支，本會續依原訂計畫積極執行。
(二)	台灣市售之中藥材，絕大多數來自中國，而中國中藥材被檢驗出含有農藥殘留與重金屬之事件仍時有所聞，為落實中藥材之源頭管理，中醫藥委員會應與食品藥物管理局、經濟部商品檢驗局等單位定期進行橫向聯繫溝通，提出有效管控機制與方案，並將每月自中國進口來台之中藥材相關資訊，包括進口數量、種類、檢驗結果情形等，於	一、為落實中藥材之源頭管理，本會已與經濟部及本署食品藥物管理局合作規劃輸入中藥材邊境管理制度，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於 100 年 7 月 20 日以經標二字第 10000096700 號預告「應施檢驗中藥材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草案，將紅棗、黃耆、當歸、甘草、地黃、川芎、茯苓、白芍、白朮及杜仲等 10 項中藥材，列屬商品檢驗法之應施進口檢驗項目，輸入時將以「監視查驗」方式報驗，始可進口。為使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網站充分公開揭露資訊，保障台灣民眾對中藥材之消費與食用安全。	<p>政策順利推行，於 100 年 7 月 13 日、8 月 8 日及 10 月 3 日於預告前後分別於台北及高雄舉辦三場說明會，向國內相關中藥進口業者團體宣導輸入中藥材邊境查驗有關之措施。</p> <p>二、自 100 年 1 月起，已於本會中醫藥資訊網(http://www.ccmp.gov.tw/)公布每月中藥材進口統計資料，並逐月更新。</p>

主辦會計人員：黃淑玲

會計員黃淑玲

機關長官：黃林煌

行政處出生
監督委員會
主任 黃林煌

